

# 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荷塘镇 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9月19日，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荷塘镇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为荷塘镇取水口迁建工程，现状荷塘水厂取水工程规模为4.6万m<sup>3</sup>/d，迁建后项目取水工程规模10万m<sup>3</sup>/d。项目建筑物包括取水头部1座、取水泵房1座、变配电间1座、加药间1座。项目采取桩架式取水方式，取水头部至取水泵房约320m，至堤外坡脚约75m，本工程设2根DN1000的浑水自流管，将浑水从西江引入取水泵房内。项目新建DN1200浑水管线约4.20km，浑水管自新建原水泵房北侧出厂后，自东向西敷设至西堤公路东侧绿化，后由北向南敷设，起点为新建原水泵房，终点为现状荷塘水厂南侧原水管，并2021年3月31日通过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取得《关于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荷塘镇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蓬环审[2021]29号）。

表1 项目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变化情况
1	取水头部	12根φ800桩基础，吸水管DN1000	座	1	取水工程规模10万m <sup>3</sup> /d，桩架式	无变化
2	取水泵房	下部水池20.60m×10.50m，深度10.4m 上部建筑	座	1	开挖施工	无变化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变化情况
		20.60m×10.50m, 高度 8.60m				
3	变配电间	18.90m×11.60m, 高度 5m	座	1	框架结构, 与加药间合建	无变化
4	加药间	6.2m×11.60m, 高度 5m	座	1	框架结构与变配电间合建	无变化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 2020 年 7 月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写《荷塘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2020 年 8 月委托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写《江门市蓬江区荷塘证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3) 2021 年 2 月获得江门市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审批荷塘镇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复函》；

(4) 2020 年 10 月委托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编写《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荷塘镇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江水司[2020]426 号），并于 2021 年 3 月取得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荷塘镇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蓬环审[2021]29 号）。

(5) 项目于 2021 年 5 月开始建设施工，施工期间由施工单位、建立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进行分部验收，形成《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并于 2022 年 7 月完成建设，在试运行期间项目已建成内容及其配套的公用辅助工程、环保工程运行正常，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施工期和试运行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情况。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549.3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462.5 万元人民币。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荷塘镇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中荷塘取水口迁建工程的建设内容，以及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变化，原审批时取水头部外部桩框为钢筋混凝土灌注桩，实际建设时取水头部外部桩框为钢管桩，在施工期间，取水头部外框仍在钢围堰内作业，没有新增的污染物种类。取水方式和原环评一致因此，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建设单位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阶段		
设计阶段	生态影响	/
	污染影响	/
	社会影响	/
施工期	生态影响	吸水头施工采用钢围堰施工方式，避开暴雨天进行路基的开挖，地面开挖后尽可能减少地面坡度，除去易于侵蚀的土垄背。采用路基防护和排水措施可保证路基边坡稳定。对于施工临时用地等除了在施工中应采取工程防护措施外，竣工后应及时采取绿化及复垦措施。
	污染影响	施工期间项目吸水头采用钢围堰施工，有效将施工段与非施工段隔离，确保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污染物释放在围堰内，不会对围堰外环境产生影响。拆除围堰时，少量的淤泥及泥浆经打捞后运至政府制定的弃渣堆场。项目取水泵站和输水管道设置导流沟、隔油池和沉淀池，

		<p>严禁施工期废水和初期雨水进入西江，施工期废水和初期雨水收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多余部分排入附近污水管网，引至荷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p>
		<p>废气：在土石方开挖、填方、运输、装卸、堆放等易于产生地面扬尘的场所，应采用围栏、洒水等办法降低施工粉尘的影响。建筑材料的堆放，对工程材料、砂石、土方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应当密闭处理，在工地内堆放，应当采取覆盖防尘网或者防尘布，定期采取喷洒粉尘抑制剂、洒水等措施。运输砂石、渣土、土方、垃圾等的车辆应当采取棚盖、密闭等措施，防止在运输工程中因物料遗撒或者泄漏而产生的扬尘污染。驶出施工场区的施工车辆，应首先进行冲洗，防止泥土带出施工场区。</p>
		<p>噪声：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应选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及施工工艺，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采用密闭作业，减少运行震动噪声。合理安排高噪声设备的使用时间，同时要选择设备放置的位置，强噪声机械必要时应建立声屏障，以把施工期的噪声减至最低。</p>
		<p>固废：施工期间产生的砂石、余泥等建筑垃圾统一收集、运送至城市建设管理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处统一处置。禁止将建筑垃圾以及土石方等以任何形式排入工程附近河道及水体。</p>
	<p>社会影响</p>	<p>施工期间围闭施工，分段集中安排，缩小影响范围，缩短施工时间。</p>

运行期	生态影响	项目占地范围内无珍稀野生动植物分布，无古树名木，林木资源很少，且工程完工后，结合绿化工程，取水泵站占地造成的植被损失较小。由于周边人口活动频繁，在人为活动的干扰下，周边陆生动物种类较少，多为昆虫类、鼠类和飞禽类等常见小型动物，随着工程施工的结束，外迁动物会陆续迁回。
	污染影响	噪声：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敏感点，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通风机进风口和排风口安装消声器，避免噪声通过风道扩散；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取水泵房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社会影响	/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严格落实施工期管径管理，施工期间没有发生环保投诉事件，各项环保设施按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依据广州市恒力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HLED-20220905199），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原水泵站厂界检测点位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建设单位基本已落实原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其对环境影响调查如下：

项目		对环境的影响
阶段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p>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取水口、原水泵站和浑水管道。</p> <p>1、水生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p>吸水头施工过程中围堰修筑、基坑开挖会扰动水体，围堰施工可有效将施工段与非施工段隔离，待水下施工结束后，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将消除，水质可慢慢恢复。</p> <p>2、陆生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p>施工期间临时占地将会使施工区及周围植被遭到不同程度破坏和减少，在人为活动的干扰下，周边陆生动物外迁。</p> <p>3、工程影响区域内情况</p> <p>施工期间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尽量减少土方开挖，避开暴雨进行路基开挖，地面开挖后尽可能减少地面坡度，除去易于侵蚀的土垄背。采用路基防护和排水措施可保证路基边坡稳定。对于施工临时用地等除了在施工中应采取工程防护措施外，竣工后应及时采取绿化及复垦措施，随着植被的生长，水土流失逐渐消失。</p>
	污染影响	<p>1、施工废气：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和施工机械尾气。通过加强建筑废料临时堆放区的管理，采取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没有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2、施工废水：施工期间污水主要来源于施工作业冲洗水、工程施工废料受雨水冲刷产生的污水。通过合理安排施工顺序，对地面水的排放进行组织设计等措施，没有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3、施工噪声：施工过程中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由施工单位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施工进度、改进施工机械和施工方法等噪声防治</p>

		<p>措施，减轻施工噪声对附近居民等敏感点的影响。</p> <p>4、施工期涉水作业产生的淤泥和泥浆、土方开挖产生的弃土弃渣量，及时清运处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本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没有对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p>
	社会影响	/
运 行 期	生态影响	<p>1、水生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p>水下施工结束后，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已消除，水质已慢慢恢复，水生生态的种类没有发生重大变化。</p> <p>2、陆生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p>①植被与植物资源调查</p> <p>项目位于蓬江区，该区域主要为低矮丘陵，覆盖植被多为人工种植。区域植被结构上层是乔木，中下层是灌木和草本。乔木层主要为桉树、中下层主要为变叶榕等。经过现场勘查，项目工程涉及范围内植被均为广东常见物种，无国家重点保护的植物物种。</p> <p>②动物资源现状调查</p> <p>项目范围内植被资源简单，均为广东常见物种，无国家重点保护的植物物种。区域范围内无大型动物分布，无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竣工后应及时采取绿化及复垦措施，随着植被的生长，水土流失逐渐消失，陆生生物陆续回迁。</p>
	污染影响	<p>声环境：经实测，项目原水泵站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排放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p>
	社会影响	/

## 六、验收结论

项目生产工艺、地点、建设内容、生产规模、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没有重大变动。

项目均能按环评文件建议和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经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没有收到环保投诉，运行期间监测结果表明：噪声排放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

该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三同时”制度,建立及完善项目各项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建立较完善的环境保护档案，管理良好；重视施工后修复工作，各项环境保护情况达到验收标准要求。

综上，建议通过“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荷塘镇取水口迁建工程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建议和要求

- 1、加强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
- 2、完善制度与项目相关的环保管理规则制度、设备维护及安全保障制度，认真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及信息见附表。